

《齐东野语》词语札记

邓鸥英

(南京师范大学 文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97)

摘要: 《齐东野语》为宋人笔记名著之一, 保存了不少南宋史料, 也是研究唐宋时期俗语的宝贵资料。本文作者通过对照不同版本的阅读, 考释了其中如“轻锐”、“籍”、“盼”等“字面普通而义别”之词, 以求教于方家。

关键词: 轻锐; 籍; 盼

中图分类号: H031 **文献标识码:** A

《齐东野语》是宋人笔记名著之一, 作者为宋朝著名笔记作家及词人周密(公元1232—1298)。据作者在自序中称:“五世祖同州府君而上, ……代有闻人。曾大父……受高皇帝特知, 遍历三院, 经跻中司。……大父从属车, 外大父掌帝制。朝野之故, 耳闻目接, 岁编日记, ……”作者辑录先人旧闻, 或“亲自取材于曾参预当时事件者”, 故本书所载史料, “可信不诬”, 可谓真实记载了当时的社会政治生活, 对研究唐宋时期的语言无疑有着很大的价值。本书目前通行的本子当为中华书局1983年出版的张茂鹏先生的点校本, 笔者即以此为底本, 参以《津逮秘书》、《说库》及《丛书集成初编》等各本, 在阅读过程中, 发现了几个“字面普通而义别”的词语, 作了一点札记, 现摘录于此, 恳请得到各位方家的指正。

轻锐

卷二《张魏公三战本末略·符离之师》:“魏公素轻锐, 是时皆以必败待之, 特不敢言耳。及辟查钥、冯方为属, 此二人尤轻锐, 朝廷患之, 遂以陈俊卿、唐文若参其军事, 盖此二人厚重详审故耳。周益公……使戒魏公不可轻举。后魏公……然卒以轻举败事。”“张魏公素轻锐好名, 士之稍有虚名者, 无不牢笼。”

按:“轻锐”一词, 《汉语大词典》收两义:一曰轻捷精锐之兵, 二曰轻捷精锐。^[1]此二义于此显然都不合。此处以张魏公之“素轻锐”、“轻举”、“轻锐好名”及查钥、冯方之“尤轻锐”与陈俊卿、唐文若之“厚重详审”对举, 则“轻锐”义近“轻举”, 谓轻率、急躁、不慎重。

此种用例早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已有, 《三国志·蜀书·诸葛亮传》裴松之注引《袁子》曰:“蜀兵轻锐, 良将少, 亮始出, 未知中国强弱, 是以疑而尝之。”吴金华先生谓此“轻锐”乃“轻脱”之讹误, 似为诸多学者所认同。^[2]若只《三国志》一例, 则吴先生之说颇令人信服, 但《齐东野语》中一连出现数次“轻锐”, 则恐不能简单地归结为字形讹误了。^[3]愚意谓“轻锐”本有“轻举”、“轻脱”义, 不烦改字。“轻”有轻率、不慎重义, 在此不必赘述。“锐”本义为锋利, 《广韵·祭韵》:“锐, 利也。”既锋利, 则速度必快, 可引申为急速、急剧, 《孟子·尽心下》:“其进锐者, 其退速。”又引申为急切、迫切, 陆机《五等诸侯论》:

“夫进取之情锐，而安民之誉迟。”再引申之即有急躁、轻率义，《齐东野语》同篇《富平之战》即有“而浚（即张魏公——作者按）锐于进取，幕下之士多蜀人，南人不练军事，欲亟决胜负于一举，故至于败。”此处“锐于进取”之“锐”，显然已不仅指急切、迫切，而有轻率、不慎重之义了。正因为张魏公轻率进兵导致失败，故下文有言其“轻失五路，坐困四川”及“轻而寡谋，愚而自用”者。

故谓“轻锐”乃近义连文，义近“轻举”、“轻脱”。此用法至晚于六朝时已见，且与其常义（轻捷精锐或轻锐精锐之兵）同时使用。《三国志·吴志·周瑜传》裴注引《江表传》曰：“瑜等率轻锐寻继其后”，《齐东野语》卷二《曲壮闵本末》云“然将士轻锐，不减前日”，皆其常用义用例也。

又：“轻举”一词，通常谓轻率行动，上引诸文即是。然《三国志·吴书·张岱传》有一例：“今徽虽怀逆计，未虞吴之卒至，若我潜军轻举，掩其无备，破之必也。”无疑，此“轻举”应解作轻捷迅速地行动而非轻率行动。《汉语大词典》漏收此义项，故提出，以待方家考正。

籍

卷四《潘庭坚王实之》：“籍中有吴宜者，王所狎也。”卷十《尹惟晓词》：“梅津尹涣惟晓未第时，尝薄游苕溪籍中，适有所盼。后十年，自吴来霅，问讯旧游，则久为一宗子所据，已育子，而犹挂名籍中。”卷十五《周陆小词》：“籍中有曹盼者，洁白纯净。”

按：根据文意，上列三例中“籍”应指妓院等场所，但《汉语大词典》“籍”字条未见任何与此有关的义项。在此试阐发之。

“籍”本义为书册、书籍，引申为簿籍、名籍。一般前加定语组成偏正式词语，表示“记录……的簿籍、名籍”。如：《史记·蒙恬列传》：“毅不敢阿法，当高罪死，除其宦籍。”（宦籍：记录官员名位的簿册文书。）《史记·魏其武安侯列传》：“举适诸窦宗室毋节行者，除其属籍。”（属籍：宗室谱籍。）《史记·平准书》：“虽无市籍，各以其物自占，率缗钱二千而一算。”（市籍：商贾的户籍。）《史记·扁鹊仓公列传》：“今臣意所诊者，皆有诊籍。”（诊籍：记载脉法的簿籍。）

至迟于唐宋时期，乃有“乐籍”、“妓籍”之称，指乐户的名籍（古时官妓属乐部，故称）。唐杜牧《张好好》诗序：“好好年三十，始以善歌来乐籍中。”宋吴曾《能改斋漫录·记诗》：“而妓籍中有小鬟妓，尚幼，公颇属意。”亦有“乐籍”与“籍”同时出现者，《太平广记》卷二百七十四“韦保衡”：“乐籍间有佐饮者，副史李甲属意也。……保衡既至，不知，祈于独孤，且请降其籍。……保衡不能容，即携其妓人以去。”又卷二百七十四“欧阳詹”：“欧阳詹……薄游太原，于乐籍中，因有所悦，情甚相得。及归，……籍中者思之不已。”此皆先言“乐籍”后言“籍”，则“籍”亦指“乐籍”，“籍中者”即乐妓也。后来“乐籍”、“妓籍”简省成“籍”，《宋朝事实类苑·谈谐戏谑·语嘲六》：“苏子瞻通判钱塘，尝权领郡事，新太守将至，营妓陈状，以年老乞出籍从良。”《太平广记》卷二百七十四“罗虬”：“籍中有红儿者，善为音声。”同卷“薛宜僚”：“籍中饮妓段东美者，薛颇属情，连帅置于驿中。”《聊斋志异·彭海秋》：“公子云：‘此倡女，广陵第一人。’……诘旦，告公子，又称贷于别驾，千金削其籍，携之以归。”则“籍”的意义已由以前泛指的名籍而缩小为专指乐户的名籍了。由乐户的名籍再引申为妓院娼馆，是以“籍中”犹言妓院中也。

盼

卷十《尹惟晓词》：“梅津尹涣惟晓未第时，尝薄游苕溪籍中，适有所盼。”卷十五《周陆小词》：“陆放翁在蜀日，有所盼。”

按：《太平广记》卷二百七十三“罗虬”：“籍中有红儿者，善为音声，常为副戍属意。会副戍聘邻道，虬请红儿歌，而赠之以缯彩。孝恭以副车所盼，不令受之。”卷二百七十四“欧阳詹”：“欧阳詹……薄游太原，于乐籍中，因有所悦，情甚相得。”同卷“薛宜僚”：“籍中饮妓段东美者，薛颇属情，连帅置于驿中。”“戎昱”：“郡有酒妓，善歌，色亦闲妙，昱情属甚厚。……韩问曰：‘戎使君于汝寄情耶？’……韩召乐将责曰：‘戎使君名士，留情郡妓，何故不知而召置之？’”此诸例皆与上引《齐东野语》二例故事相类，而曰“属意”、“属情”、“情属”、“寄情”、“留情”、“悦”等，首例“罗虬”更前曰“属意”而后曰“盼”，可知“盼”意同于“悦”、“属意”等，即倾心、爱慕、喜欢也。

然“盼”因何而有此一义？盖“盼”本义为眼睛黑白分明貌，用以形容女子目美。《广韵·衿韵》：“盼，美目。”《玉篇·目部》：“盼，……《诗》云：‘美目盼兮。’谓黑白分也。”由美目义引申为顾盼，看视，而有“盼睐”、“流盼”、“顾盼”、“瞩目”、“留盼”等词。晋干宝《搜神记》：“华见其总角风流，洁白如玉，举动容止，顾盼生姿。”唐裴铏《传奇·裴航》：“妾有夫在汉南，将欲弃官而栖岩谷，召某一诀耳。深哀草扰，屡不及期，岂更有情留盼他人，的不然耶？”由此再引申，则至唐宋时期，“盼”乃有眷顾、垂青、爱慕之意。唐李公佐《南柯太守传》：“情意恋恋，瞩目不舍。”前引两例中“有所盼”即言有所爱慕倾心之女子于乐籍中也。

此义亦常作“顾盼”，元曾瑞《留鞋记》第四折：“偶见这小娘子，在于胭脂铺内，四目相视，甚有顾盼之意。”明陆采《怀香记·引示池楼》：“他若有顾盼之意，你便近前相见。”

注释：

[1]见《汉语大词典》[Z]（汉语大词典出版社1990年版）。

[2]见吴金华先生《三国志校诂》[M]（江苏古籍出版社1990年版）。

[3]笔者曾查阅过《说库》、《津逮秘书》及《丛书集成初编》等各本所收的《齐东野语》，均写作“轻锐”而非“轻脱”。《三国志》中的一例“轻锐”，迄今亦未发现讹误的确凿证据。

Reading Notes for *Qi-dong Yeyu* (齐东野语)

Deng Ou-ying

(Chinese Department, 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 Nanjing 210097, China)

Abstract: *Qi-dong Yeyu* (齐东野语) is one of the significant historical recordings of anecdotes in the Song Dynasty, which is the precious corpus for the study on informal speech during that period of time. In the present paper, the author examines several words in it, such as, *qingrui* (轻锐), *ji* (籍), and

pan（盼）。

Key Words: *qingrui*（轻锐），*ji*（籍），*pan*（盼）

收稿日期: 2002 - 07 - 05

作者简介: 邓鸥英（1974年生），女，安徽安庆人，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古代汉语专业硕士研究生。